

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务处

教务通[2025]90 号

关于申报 2025-2026-1 学期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教务处本学期工作安排及我校通识教育选修课实际情况，拟开展 2025-2026-1 学期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类型

学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分为科学类和艺术类。每门课程为 2 学分（32 学时）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- 各学院依托学科优势、专业特色，开设具有系统性、前瞻性、特色鲜明的全校通识教育课程。
- 开课教师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并获得高校教师资格证书。
- 开课教师应对所开课程有较深的研究，或在相关领域有一定的学术成果，所开课程教学资料齐备，包括课程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、三分之一以上教案或讲稿等。
- 教师一学期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不得超过两门。学校将对选修课程教学质量进行综合评价，评价不合格的课程或教师，取消再次开课资格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- 教师向所属教学单位提出申请，填写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》（见附件 1）、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大纲》（见附件 2）、教学日历、首次开课需提交三分之一以上教案或讲稿。
- 教师所在单位主管院领导审核签字后，加盖学院公章，以学院为单位统一交到教务处教务科。
- 教务处组织专家对申请开设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材料进行审核，确定开设课程及授课教师。

四、其他

各学院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前将以下纸质材料报送至教务处教务科，电子稿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（联系人：范顺良，电子邮箱：469319530@qq.com）。（1）

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、（2）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大纲》（附件 2）、（3）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。申请表、教学大纲及汇总表纸质材料于第三周前报送至教务处教务科。

附件：1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

2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大纲

3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申报汇总表

教 务 处

2025 年 9 月 1 日